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u T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宇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30)

**建議股份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9.26條及第17.10(2)(a)條以及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7日就轉板上市向聯交所遞交正式申請。

董事會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公眾知名度以及增加股份的交易流通量。董事會認為，如成功轉板上市，將有利於本集團未來增長、融資靈活性及業務發展。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實施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授出相關批准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將就轉板上市取得聯交所批准及准許。因此，轉板上市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建議轉板上市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9.26條及第17.10(2)(a)條以及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7日就轉板上市向聯交所遞交正式申請。

本公司已申請(i)現有已發行股份；及(ii)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將予發行之新股份透過從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之方式於主板上市及買賣。轉板上市將不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董事會謹此強調，轉板上市的具體時間表尚未落實。概不保證本公司將會進行轉板上市。

建議轉板上市之理由

本公司自2015年12月29日起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鍍膜產品(如觸摸屏模組零部件及建築用鍍膜玻璃產品)以及設計及組裝鍍膜玻璃生產設備。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無意改變本集團的業務性質。

董事會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公眾知名度以及增加股份的交易流通量。董事亦相信，於轉板上市後，本公司可贏得大型機構及散戶投資者的更大認可。董事會認為，轉板上市將有利於本集團未來增長、融資靈活性及業務發展。

建議轉板上市之條件

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集團達成上市規則所訂明於主板上市之所有適用規定；
- (b) 聯交所批准股份於主板上市及買賣；及

- (c) 已取得因實施轉板上市而必須取得或與此有關的一切其他相關同意，並已經達成有關同意可能附帶之一切條件(如有)。

一般資料

本公司已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有關轉板上市的財務顧問。

董事會謹此強調，轉板上市的確切時間表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轉板上市之進展。

實施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上述條件達成后，方可作實。概不保證將就轉板上市取得聯交所批准及准許。因此，轉板上市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宇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3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內幕消息條文」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於創業板設立前營運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股票市場繼續與創業板由聯交所並行營運。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轉板上市」	指	建議股份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宇天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王進東

香港，2017年9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進東先生、王雪梅女士、唐夕廣先生及趙海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波先生、黃志偉先生及王中華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內，自登載日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cg.hk。